



佛教、暴力與民族主義

抗日戰爭時期的中國佛教

學愚・著

佛教、暴力與民族主義： 抗日戰爭時期的中國佛教

學愚 著



中文大學出版社

《佛教、暴力與民族主義：抗日戰爭時期的中國佛教》

學愚 著

© 香港中文大學 2011

本書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所有。除獲香港中文大學書面允許外，不得在任何地區，以任何方式，任何文字翻印、仿製或轉載本書文字或圖表。

國際統一書號 (ISBN) : 978-962-996-463-4

出版：中文大學出版社

香港 新界 沙田 · 香港中文大學

圖文傳真：+852 2603 6692

+852 2603 7355

電子郵件：cup@cuhk.edu.hk

網址：www.chineseupress.com

Buddhism, War, and Nationalism: Chinese Monks

in the Struggle against Japanese Aggressions, 1931–1945 (in Chinese)

By Xue Yu

©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11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 978-962-996-463-4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Routledge,
part of Taylor & Francis Group LLC.

Copyright © 2005 by Routledge, Taylor & Francis. All rights reserved.

Copies of this book sold without a Taylor & Francis sticker on the cover are
unauthorized and illegal.

Published by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Sha Tin, N.T., Hong Kong.
Fax: +852 2603 6692
+852 2603 7355
E-mail: cup@cuhk.edu.hk
Website: www.chineseupress.com

Printed in Hong Kong

序

宗教是一單獨的事件 (event)，還是一不斷創新的過程 (process)？近百年以來，宗教學一直在探討宗教產生原因和發展的歷史。有人認為，宗教是由宗教領袖創造的，另有人則主張，宗教是其信仰者、實踐者、同情者、乃至研究者共同創造的。一般人都會認為，佛教是釋迦牟尼佛創建的，但問題是，作為一個宗教，兩千五百多年前佛陀時代的印度佛教與當代佛教，無論在思想、還是在實踐上都發生了巨大的變化，繼佛陀時代的原始佛教後，出現了部派佛教、大乘佛教、乃至當前的人間佛教。這些不同佛教模式的產生，在很大程度上，都歸功於不同歷史時期、不同地區之人的創建。換句話說，是人在各不同時期和地區，創造了佛教歷史，豐富和發展了佛教文化。因此，我們可以這麼認為，佛教既是釋迦牟尼佛創立的，也是人類共同智慧和實踐的結晶。

佛教是佛法在人類社會應化的方法和形式。作為真理，佛法無所不在，但是要讓人們知道，或把此真理表達出來，則需要方法。世界上的每一個人、每一個時代、每一個地區都有自己的特殊「因緣」，因此，佛法真理的表達就需要多種形式和方法，即所謂的八萬四千法門；只有這樣，佛法才能被人們接受、並落實於社會和人生實踐當中。每一法門既要契合佛法真諦，又要契合當時、當地、當人的特殊情況。佛陀曾說過，他只是佛法的發現者和真理的啓迪者，而不是發明者；真理常在、法住法界。過去諸佛發現了同一佛法而

成佛，未來諸衆生也是發現同一佛法而覺悟。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可發現佛法、見到真理而覺悟涅槃。在兩千五百多年的佛教歷史中，人們上承佛陀本懷、下化芸芸衆生，不斷在佛法中開發出新的法門，創立新的佛教模式，接應不同衆生。這樣，作為佛法的體現者、運載者、傳播者，佛教與時俱進、推陳出新，產生了博大精深的思想和豐富的文化。

佛教歷史是佛法在各個時代和地區契機應化人間的過程。不同於其他宗教，在佛教中，佛陀是佛法的覺悟者，與佛法同體，見法者即見佛、見佛者亦見法。過去諸佛因見法而覺悟成佛，現在乃至未來諸衆生也同樣地可以見法，即發現佛法，見法成佛。作為真理，佛法是無限的。佛教經典明確地告訴我們：釋迦牟尼佛所覺悟的佛法多得如森林中的樹葉，而他揭示給人類的真理則少得如同掌中葉。佛陀並沒有把他所覺悟的全部統統教導給衆生，他所教的只不過是其所覺悟的佛法大海中的一點一滴而已。佛陀為甚麼有選擇地教授了他所覺悟的佛法呢？因為，他所教的佛法既能滿足人類解脫痛苦的普遍需要，也契應當時社會人生的特殊需要。這樣，佛陀時代的佛教是佛法在那個時代、社會、人生的契機應化。就佛教的終極理念而言，每一個人都可以像釋迦牟尼佛那樣覺悟真理；而覺悟真理、揭示真理的法門有八萬四千，而每一法門都可以通往涅槃城。在佛教歷史長河中，人們行佛陀之行、悟佛陀之悟、教佛陀之教，契合時空因緣，不斷地探索佛法大海，繼佛陀時代的原始佛教後，開創了部派佛教、大乘佛教、密乘佛教。當前，佛法又以人間佛教和參與佛教(Engaged Buddhism)的模式出現於世界各地，接引着世界各地的人們學習和實踐佛法。

20世紀上半期的中國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不可避免地，佛教與社會的關係也隨之而改變，在這樣的情況下，人間佛教應運而生。人間佛教是佛法在20世紀中國社會契機應化的表現形式，也是佛法走入社會和人生的現代方法。以太虛大師為首的一批佛教界精

英，積極順應時代的潮流，着力於佛教的改革鼎新，以適應時代變革的需要。他們以佛法為指導，一方面對治積重難返的「鬼神佛教」，另一方面，又積極開創佛法化世新法門，推動佛教服務社會和人生的事業，呼籲僧伽從封閉的寺院走入變革中的社會。與此同時，他們又不斷開發佛法大海，探索和尋找救治社會、拯救中華的佛教之路，並以當仁不讓的菩薩精神，引導社會的發展，參與國家的政治建設。在這些佛教先行者的領導下，中國佛教迎來了復興的曙光。

在人間佛教思想的指導下，佛教與社會密切互動，佛教徒積極入世，服務社會人生，出現了許多新生事物，其中最為值得一提的就是僧伽參與抗日戰爭。在很多人的心目中，無論是在過去乃至現在，佛教是和平的宗教，反對暴力戰爭。但是，在近代亞洲各國，特別是在日本和斯里蘭卡，許多佛教徒曾主動或被動地參與了戰爭。在中國，由於日本帝國主義的侵略，中華民族面臨着生死存亡的抉擇。無數中華兒女作出了寧願戰死、不做亡國奴的吶喊，奔赴前綫，與侵略者浴血奮戰。佛教徒，特別是僧伽大眾應該怎麼辦？國難當頭之際，太虛大師在第一時間內登高一呼，提出佛教護國的理論，發出僧伽救國的呼籲。無數僧青年聞聲相隨，變「慈悲不殺」為「慈悲殺生」，脫掉袈裟，換上戰袍，全身心投入到各種抗戰救亡的民族解放事業中去，譜寫了近代中國僧伽積極入世、愛國護國的民族主義新篇章，開創了人間佛教的實踐之路。

20世紀前半期的中國佛教，內憂外患重重，慘遭各種打擊和失敗。但是，也正是在這個時期，高僧群起，人才輩出；無論在佛教思想的開創方面，還是在佛教社會實踐方面都是果實累累，開創了佛法在近代中國契機應化的人間佛教歷史。反觀21世紀的今天，人間佛教的發展已經到了一個緊要關頭。經濟大潮衝開封閉的寺院大門，商業氣息替代了青燈古佛。佛教何去何從？佛法應以哪一種契機契理的方式服務國家、社會、人生？這是佛教界和學術界迫切需要探討和解決的問題。隨着中國社會的不斷變化，傳統佛教、乃至20

世紀的人間佛教也許已經不再適用於當今的中國。但是，過去佛教大德、特別是人間佛教先行者們的開拓精神則可以成為當今佛教界學習的榜樣。有了這種精神，人們就能從佛法中開發出適應時代、社會和人生的佛教。「有佛法就有方法」，這是佛光佛教事業成功的經驗之論，也可以成為當代佛教發展的指導方針。佛法就是方法，方法的成就，就是佛法的成就。就當前的中國而言，雖然沒有了硝烟彌漫的戰爭，但是天災人禍、社會矛盾、貧富兩極、環境污染、道德淪落等現象給佛教界提出了新的挑戰。如何在佛法中找到應戰的方法，並在實踐中加以有效的運用，成為當前佛教界和學術界的研究重點之一。

本書以我博士論文的研究內容為基礎，探討佛教在抗日戰爭時期的歷史，深入分析佛法隨順世間，佛教徒服務國家、奉獻社會、圓滿人生的理論和實踐。在做此研究時，我深為近代佛教的多災多難而感傷，為太虛大師等人當仁不讓、無私奉獻、為國分憂、為社會謀福利、為佛教請命的情操和精神感動不已，為佛教的復興而歡欣鼓舞。但願我在這本書裏，已經把這種感傷、這種感動、這種歡欣帶給了廣大的讀者，從而讓我們一起來振興當代中國佛教及其學術研究，共同開創人間佛教新天地。

目 錄

序	vii
緒 言 抗戰中的中國佛教	1
一、宗教與暴力.....	3
二、佛教與非暴力.....	12
三、佛教與暴力.....	23
四、本書的結構.....	32
第一章 變革中的現代中國佛教	39
一、覺醒中的中國僧侶.....	41
二、現代居士佛教.....	46
三、批評與迫害.....	51
四、「革命僧」.....	55
五、佛教與民國政府.....	65
六、太虛與近代中國佛教.....	73
七、結 語.....	79
第二章 佛教與護國	85
一、國家的義務與僧伽的職責.....	88
二、佛教與護國.....	99
三、僧伽如何服務國家？	120
四、結 語.....	138

第三章 佛教的抗戰宣傳	145
一、太虛大師與反抗侵略	147
二、佛教抗戰宣傳	156
三、走出國門，宣傳抗日	172
四、《獅子吼》與抗日宣傳	187
五、結 語	196
第四章 抗戰中的中國僧伽	203
一、僧伽軍訓	205
二、經懺護國和物質援軍	217
三、救護工作	226
四、僧伽救護隊	234
五、僧伽從軍和游擊戰爭	261
六、湖南僧侶抗日救亡	274
七、結 語	285
第五章 日本佔領區的佛教	293
一、戰爭的破壞	295
二、慈善活動	302
三、親日合作	311
四、結 語	335
第六章 太虛與戰後佛教	343
一、戰爭與民族主義	345
二、和平與國際主義	356
三、戰後佛教變革	365
四、內戰中的佛教	374
五、結 語	380
後 論	385

一、再議「慈悲殺生」.....	388
二、佛教與近代民族主義.....	399
參考書目	417

緒 言

抗戰中的中國佛教

千百年來，人類一直在探求遠離暴力、實現和平的道路，人們總是希望在和平安樂中生活、享受人生的樂趣，很少有人、乃至沒有人希望在暴力中偷生。宗教的終極關懷就是要消滅暴力、化解衝突，把人們帶入一個永恆的和樂世界，或天堂王國、或極樂淨土。宗教和平理念是現實社會和人類追求的反映，在很大程度上，宗教之所以成為世界上大多數人的理想寄托和精神信仰，就是因為它能給人們帶來離苦得樂、化暴力為和平的理想，並且提供實現這一理想的方法。如果以上的論點成立的話，那麼，其邏輯推理的結論則應該是：宗教是和平的，它反對暴力，與戰爭不兩立、不兼容。暴力和戰爭代表着死亡和痛苦，而宗教則旨在幫助人類戰勝死亡、脫離痛苦。不幸的是，宗教思想及其發展歷史常常展現出一幅相反的圖像，那就是宗教往往與暴力同在。它們好似一對同榮共辱的孿生兄弟，在人類歷史上形影不離、互為因果。宗教經常是暴力的策劃者和推動者，而暴力又常常以宗教的名義出現、或作為傳播宗教的工具。戰爭是暴力的最高手段，當與宗教結合在一起時，宗教戰爭就不可避免了。當暴力戴上宗教的頭冠，或戰爭附上神聖的光環，人們就會同讚美宗教一樣來讚美戰爭，像侍奉宗教一樣來從事暴力活動、乃至發動戰爭。當宗教與暴力站在一起時，人們就會以宗教信仰而產生的狂熱、投身於暴力戰爭，其恐怖性就可想而知了。長久以往，人類忘失了其應有的人道主義和自我尊嚴，分不清甚麼是宗教，甚麼是暴力。人們習慣了宗教暴力，熱衷於宗教戰爭，並美名其為「聖戰」。這樣，宗教暴力和戰爭貫穿於整個人類歷史。當前，文明衝突的陰影籠罩着整個世界，宗教恐怖似乎變得更加猖獗。所有這一切，都促使人們反思宗教的功能，重新評價宗教的和平性與暴力性。

宗教與暴力

打開世界宗教經典文獻，人們不難發現，早在人類之初，宗教和暴力就已經成為「難捨難分」的孿生兄弟。神通過屠殺暴力征服其他衆神，或通過犧牲祭祀創造了人類和世界。在原始宗教中，神常用天災人禍等恐懼來迫脅人們馴服和歸順，正因為這種超級恐懼，人類對神五體投地、唯命是從。為了平息神的超級恐怖，人們不得不用動物乃至活人來祭祀和奉獻，讚美神的偉大和萬能。在很大程度上，人們禮拜神或上帝，不是因為他們的博愛或寬容，而是因為他們具有超人的恐怖；對那些膽敢違抗者，他們具有絕對的扼制力和致命的打擊力。

印度教的《吠陀》(Veda)是當今世界上現存的最古老的宗教經典之一。其中，有大量對牲口祭祀的生動描述，以及對贏得戰爭勝利的娓娓讚美。一般人認為，無害思想是印度宗教特徵之一，但是，一些新的研究說明，這種思想並非來自於早期的吠陀宗教，而是發源於公元前6世紀時反吠陀宗教的苦行沙門運動，其中包括佛教和耆那教。¹作為印度宗教中最重要經典之一的《薄伽梵書》(Bhagavad-Gita)，也極力鼓吹聖戰思想和尚武精神。本書描述了兩大家族為爭奪王位而進行的漫長戰爭，並以神的名義告誡人們戰爭的神聖性。在兩軍對壘、戰爭一觸即發時，阿久那將軍意識到他將以屠殺自己的

親友和師長的代價來換取戰爭的勝利，因此，他變得沮喪不堪、躊躇不前，從而產生厭戰心理。然而，毗濕奴神的化身奎士那卻再三敦促他履行自己殺帝利種姓的義務，不惜殺戮自己的親朋好友。根據奎士那的啓示，如果一個人在與敵人作戰時，把自己的身心毫無保留地交給神，那麼他所做的一切將是神聖的、無可厚非的。這樣的人會得到神的恩賜和賞識，「如果戰死，你將榮升天堂；如果勝利，你將享盡人間榮華富貴」。圓滿完成神聖義務的刹帝利，與從事宗教修行的僧人，將獲得同等的精神成果。另外，奎士那曾想方設法使阿久那相信，其實神早已打敗了那些作惡的敵人，戰爭或人殺人的現象只不過是神在昭示人類去完成自己應該完成的義務罷了。²戰爭屠殺和暴力本身並不重要，重要的是人類能否順從神的旨意、如何毫不懷疑地奉行這種旨意；戰爭只不過是神啓的一種形式，是神用來考驗信徒虔敬與否的工具。

聖雄甘地(1869–1948)是《薄伽梵書》的虔誠信奉者和讚美者，他把此聖典看成是印度文化的母親；然而，他一生奉行「非暴力」運動，這是否與他對此聖典的信仰有矛盾呢？或者說，他如何解釋「非暴力」與《薄伽梵書》崇尚暴力的矛盾？甘地說：「我覺得此經典所描寫的並非是一個真實歷史，而是假借形體上的戰爭，描繪人們內心深處永不停息的善惡之爭。有形戰爭的描述僅僅是為了更生動地表達人心內在的決鬥罷了。」但是，一些學者對甘地這種寓言式的解釋表示了質疑，他們認為這與《薄伽梵書》的整體思想及敘述不相吻合。³不管怎樣，無論是因文解義、還是借物顯心，《薄伽梵書》對印度宗教和文化產生了巨大而深厚的影響。一般印度民衆、特別是毗濕奴神教的信徒都認為自己只不過是神的工具而已，願意將自己的一切、乃至生命都奉獻給神，不惜使用暴力來完成神的旨意。在印度歷史上，許多戰爭都與宗教有關。數年前，印度教徒與穆斯林之間因摧毀巴哈裏清真寺、重建羅瑪(Rama)而產生衝突。根據印度宗教傳統，羅瑪也是毗濕奴神的化身。寺院而引起的暴力衝突只不過是傳統宗教暴力的延續而已。

與印度宗教一樣，猶太教所信奉的神也與暴力有不解之緣。無論是把《希伯來聖經》看成是一部宗教聖典，還是歷史文獻，人們將不難發現，早期的猶太教與戰爭之間有着緊密的聯繫。不但人與人之間充滿了暴力，神與神之間也是如此，在戰爭中獲得勝利的神就可以在世間推行其教義，而得勝的人則可以掌握戰敗者的生死大權、享受人世間的榮華富貴。耶和華為了拯救他所愛的選民不惜使用暴力屠殺了埃及城中「一切頭生的，無論是人是牲畜」(Exodus 12: 12)。他責成剛剛出逃的選民們殺掉十分之七的巴勒斯坦人(Deut 7.1-26)。同時，他也命令追隨他的信徒大肆對米甸人進行報復，殘忍地消滅他們，以此來表示對耶和華的信奉。猶太人聽從神的旨意，屠殺了所有的米甸男人，佔有了他們的女人，掠走了他們的一切財產，然後放火燒毀了他們的家園。當摩西知道猶太軍人饒恕了敵人的女人後，便大發雷霆，責令他的手下殺死所有男孩以及已婚女人，帶走未婚女子(Numbers 31: 15-19)。這些描述也許有它的宗教意義，但是，不可避免地，對於信奉這樣的神的人來說，其影響力也是巨大的，由此產生宗教暴力也是難以想像的。

與《希伯來聖經》所描述的不一樣，在基督宗教的《新約聖經》裏，耶穌的一生及其教導展示了一種非暴力的博愛思想。耶穌誕生時，社會正期待着一個軍事強人彌塞亞的出現。基督宗教認為，耶穌拒絕了暴力，並以傳播愛為自己的使命；他疾言宣告殺人者被人殺的真理，強調絕對和平主義，要求其信徒「愛你的敵人」。在早期的基督教會歷史中，亦曾有基督徒拒絕服兵役的現象出現，因為他們認為「於上帝無暴力」。然而，《新約聖經》是無法與《舊約聖經》或《希伯來聖經》截然分開的。如果有人把基督宗教完全同猶太教孤立開來，那他就很難理解基督教本身，或者說這種理解也是會很主觀和片面的。⁴《舊約聖經》中有關耶和華及其信徒使用暴力的記載，不應被理解是偶然，或者說與基督教毫無關係。另外，即使在《新約聖經》裏，耶穌也有非和平言行的出現，他曾經說過，「沒有刀的人要賣衣服買刀」(Luke, 22: 36)。

君士坦丁大帝(306–337年在位)時代，基督教與政治結合到一起，基督教成為羅馬國教，神學家們開始重新解釋基督教義與國家暴力的關係。無可避免地，基督宗教不得不修改其原有的和平主義理想。這樣，當奧古斯丁宣布說，戰爭是對罪惡者神聖裁判的工具時，基督教的聖戰思想也就應運而生了，並激勵了許多信仰者為神而戰。1093年，烏爾班二世教皇發動了征討異教徒的第一次聖戰，即十字軍東征(Crusade)，並許諾所有參戰的將士，他們將會在天堂得到上帝的恩典，在人間獲取戰利品的賞賜。從此，基督教聖戰思想不斷地與政治相互滲透，戰爭也因此得到宗教的認可，具備了神聖性，並成為宗教傳統的一部分。為了扼制罪惡、傳播福音，基督教徒可以發動戰爭。1530年期間，維多利亞王朝重新修改了基督教聖戰理念，為其征服印第安人的戰爭行為辯護。這種新理念主張，上帝的存在如同自然規律所表現出來的現象一樣。印第安人若能理解自然現象，就應該知道上帝的存在，進而信仰上帝，遵守基督宗教的教法。⁵如果他們還沒能找到上帝，或還無法接受上帝的愛，那麼，基督徒就有權利、而且有義務通過武力促使這些異教徒歸順上帝。這樣，到了16世紀，基督教聖戰思想隨着社會、政治、經濟以及宗教的發展而遍及歐美各地。不過，或許是因為戰爭的破壞性過於恐怖，或許是由於聖戰暴力的結果過於殘忍，一些基督徒也從聖戰中意識到和平的重要性。他們重新回歸到《新約聖經》，試圖從中得到一些和平的福音。他們重新詮釋經文、理解經義，反省聖戰思想及其實踐的危害性。他們發現，聖戰思想與耶穌所教導的和平博愛觀念相去甚遠。「上帝存在於每一個人身上」，和平才能顯示上帝的博愛。這樣，和平主義又一次在基督教中出現。一些反暴力或倡導絕對和平主義的組織相繼成立，其中之一就是教友會或貴格會(Religious Society of Friends)。這些組織成員，拒絕服兵役，不參加任何形式的戰爭。不可避免地，他們遭受到來自教會和國家的迫害。但是，他們的出現和存在，也成為傳統教會身上的肉中刺，因為他們有聖經作為其言論和實踐依據。

伊斯蘭教的聖戰理念可以追溯到早先存在的非伊斯蘭文化。也就是說，伊斯蘭教的聖戰思想受到流行於穆罕默德時代的宗教和政治的影響。穆斯林信徒廣泛地接受採納了這些文化、思想或傳統，並在實踐中大加發揮，它們也因此成為伊斯蘭教的一部分。⁶穆斯林可以在《可蘭經》、伊斯蘭司法傳統，以及先知穆罕默德的言行中得到發動或參與戰爭的啓示，因為，所有這些都清楚地表達着一種聖戰(Jihad)的思想和精神。雖然伊斯蘭教中不無主張和平主義者，特別是聲稱「戰勝自我比戰勝外敵更加重要」的蘇菲派(Sufi)，但是，許多穆斯林還是認為，聖戰是他們對反對、乃至迫害他們的異教徒所進行的正義之戰。正如穆罕默德先知所說，「我的命運在劍影之下」，「徹底屠殺，砍掉不信者的頭顱」(Koran 47.4)，穆斯林信徒可以通過自己的心、口、手、或劍，利用一切與神相向的方法，竭盡全力抗爭，以實現神啓的目的。中世紀時，穆斯林各部落之間掀起了一股強大的尚武運動。為了榮耀阿拉，他們加強對外軍事擴張，試圖建立一個一神、一王國、一法律、一統治者的世界神權帝國。或許是受到《可蘭經》的啓發、或許是得到其宗教領袖的鼓動，一些穆斯林無時不準備好以各種形式迫使他人改信伊斯蘭教、消滅異教徒。在伊斯蘭教中廣為流傳着這樣一種說法，阿拉要求人們的信仰，他將把不信者送到烈火地獄；順從其意志者將獲得永生，即使被他人殺害，他們也會上昇天堂。可以想像，具有這種信仰的人們將為聖戰奉獻一切，乃至以自己的身體為聖戰的武器也在所不惜。

從功能應用方面來說，宗教既可能成為暴力的工具，又可能是暴力的動力。歷史上伊斯蘭教的聖戰和基督教的十字軍東征，乃至目前的中東戰爭都能在不同程度上說明宗教對國家、政治、社會所起的巨大作用。1996年，塞繆爾·亨廷頓提出了「文明衝突論」。他在《文明的衝突與世界秩序的重建》一書中聲稱，冷戰結束後，文明衝突將會取代政治衝突，成為國家與國家對抗的主要動力。而文明衝突的本質，就是宗教衝突，也就是東方宗教(儒教和印度教)、伊斯蘭教